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公务用车购置项目						
主管部门		北京市人民检察院第四分院		实施单位	北京市人民检察院第四分院（本级）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6.766106	26.766106	23.762947	10.00	88.78%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26.766106	26.766106	23.762947	—	88.78%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其他资金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公务用车报废更新,满足日常办案各项需求。			购买公车一辆，完成公务用车报废更新,满足日常办案各项需求。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20.00		20.00	
		数量指标			20.00		20.00	
		成本指标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30.00		26.00	效益效果资料体现有待加强，将进一步挖掘相关资料并进行整理归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00		8.00	满意度调查全面性及规范性有待加强
总分				100.00		94.00		